

論壇版是一個公開的評論園地，歡迎社會各界人士與專家學者來稿。本版文章不代表本報立場。為增公信力，文章宜署真實姓名及身份。刊出敬奉薄酬。來稿可用下列方法：郵寄：香港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4樓《文匯報論壇版》 傳真：28731007 電郵：opinion@wenweipo.com

反對派議員應理性務實討論政改方案

劉夢熊 百家戰略智庫主席

指點江山

中聯辦主任張曉明與立法會議員聚會時，表示願意和香港社會各界人士一道為香港順利實現普選竭誠努力，並指出把基本法關於普選的規定落實好，設計出一套符合香港實際情況、具有香港特色的普選制度，需要香港各界人士，包括在座的每一位，發揮聰明才智，集思廣益，進行再創造。這提示反對派議員，在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的框架下，設計普選方案空間仍然很廣闊。反對派議員應珍惜機會，理性務實地討論政改方案，吸取2010年政改討論的成功經驗，把2017年「可以」實行普選的這兩個字變成現實。

張曉明有的放矢 一針見血



張曉明釋出討論政改的善意，反對派議員應理性務實共同推動普選，珍惜溝通機會。

在談到普選問題的時候，張曉明特別強調：「香港不是一個國家，它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一個享有高度自治權的地方行政區域。」這句話看起來是最普通的常識，但是了解香港回歸歷史的人都知道，這句話透視着中英在香港問題上的多番政治角力。

英國前首相戴爾爾夫人在她的回憶錄中說，在1983年1月底，中英就香港前途談判進展不順之時，「我們一定要發展香港的民主架構，以期在短期內完成獨立或自治的目標，如像我們曾在新加坡所做的那樣」。香港回歸問題，英方見大勢已去，只好低頭妥協。但就在中英談判進入尾聲時，英國祭起「還政於民」的旗幟，企圖使中國最後只是名義上收回香港，香港最後是實行近乎獨立國家的「最高度的自治」。香港回歸中國後，英美並不甘心，一有機會就操控其潛伏者和政治代理人搞「還政於民」、「去中國化」，企圖透過選舉政治，把香港變為一個獨立的政治實體或近乎獨立的國家。

張曉明指出：「因此我們在設計香港的普選制度的時候，必須考慮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地位和實際情況相適應，必須遵循『一國兩制』方針，必須處理好香港特別行政區與中央政府的關係，確保國家主權、安全和中央依法享有的權力得到保障，這個要求不過分。」這段話有的放矢，一針見血。

有助打開香港普選困局

張曉明強調想要早點實現普選的目標，就要在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的軌道上往前走，不要走彎路。張曉明同時表示，願意和香港社會各界人士一道為香港順利實現普選竭誠努力。他指出，把基本法關於普選的規定落實好，設計出一套符合香港實際情況、具有香港特色的普選制度，需要香港各界人士，包括在座的每一位，發揮聰明才智，集思廣益，進行再創造。這個提法不僅十分新穎，而且具有極大的啟發性和廣闊的思索空間。實際上，在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的框架下，設計普選方案空間仍然很廣闊。張曉明希望反對派議員參與再創造符合港情、具有香港特色的普選制度，不僅是對反對派策動的「佔中」釜底抽薪，而且有利於遏止激進傾向成為反對派主流，有助打開香港普選困局。

吸取2010年政改討論的成功經驗

2010年政改討論也曾陷入僵局，後來之所以峰回路轉、柳暗花明，就是香港社會各界人士包括反對派議員發揮聰明才智，集思廣益，進行再創造的結果。當時，包括民建聯、自由黨、匯賢智庫、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部分學者和反對派立法會議員、普選聯等，都以不同方式、內涵和角度提出「一人兩票」方案，民主黨最後的區議會改良方案，參考了社會各界提出的各種「一人兩票」方案的思路。

民主黨區議會方案是一個凝聚社會各界智慧和共識的方案，能夠在不抵觸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地增加民主成分，有助凝聚社會共識，推動香港政治向普選邁進，因此受到大多數立法會議員和市民支持，最後立法會以46票贊成、12票反對、大比數通過，令香港政治可以向前發展，為普選目

標做好準備。反對派應吸取2010年政改討論的成功經驗，在相互尊重、求同存異、理性溝通、良性互動16字箴言基礎上，理性務實地討論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

反對派議員應與中聯辦真誠交朋友

張曉明表示，我們在立法會裡面有許多好朋友，但是還不夠多，我們希望多一些新朋友。這裡所說的「新朋友」自然是指反對派的立法會議員。中聯辦願意和有誠意與反對派議員交朋友，體現了「一國兩制」的包容性。

來而不往非禮也，反對派議員也應與中聯辦真誠交朋友。2010年6月20日，時任民主黨主席何俊仁、副主席劉慧卿和立法會議員張文光，走進中聯辦就政改問題交換意見。當時有人質疑民主黨「邀請中央干預香港事務」，何俊仁反駁時理直氣壯：「你叫樣講，即係完全唔接受基本法列明中央在香港行使主權概規定。」劉慧卿的回答更是擲地有聲：「要溝通，不到中聯辦溝通，難道掘個地窿去溝通嗎？」實際上，在「一國兩制」下，反對派議員選擇與中央理性溝通，具有很大空間，既能為香港的民主發展和社會經濟發展作出貢獻，也可得到主流民意的認同和支持。

根據人大決定，香港政改方案（包括特首普選方案）必須經過「五步曲」，當中「第三步」是「須經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多數通過」。當今政治現實是，建制派在立法會掌握61%簡單多數，反對派則擁有39%關鍵少數。很明顯，沒有妥協就沒有特首普選及其後的立法會普選。參照2010年與中聯辦溝通促成政改成功先例，今後中聯辦官員可以到立法會做客，反對派議員也可以到中聯辦做客，做到相互尊重、求同存異、理性溝通、良性互動，如此方能在2017年把「可以」實行普選的這兩個字變成現實！

梁國雄咎由自取 「剪布」機制應訂立

郭中行 資深評論員

立法會反對派議員於去年5月辯論議員替補機制而展開「拉布」，主席曾鈺成下令「剪布」，策動「拉布」的梁國雄就此提出司法覆核不獲受理，早前他再申請上訴至特區終審法院也遭拒絕，上訴庭並下令梁國雄要兼付曾鈺成及政府一方的訟費。梁國雄聲稱「訟費昂貴」，很大機會被破產並失去議員資格，希望有人「捐錢救濟」云云。

將法庭當政治工具的教訓

用「上得山多終遇虎」這句老話來形容梁國雄，可說是合適之極。過去梁國雄的一籃子濫訟案件，幾乎都不必付上任何成本，打官司有李柱銘等免費代辦，就是官司輸了，被控一方往往為了息事寧人，又或是案件涉及政治而沒有要求其承擔訟費。結果令梁國雄發覺打官司原來是零成本，打輸的不用付錢，打贏的反而是支付巨額律師費。正是由於這種不正常的現象，令梁國雄將法庭視作政治工具。這次教訓雖然來得有點遲，但遲到總好過無到。

現在上訴庭要求梁國雄承擔訟費，原因十分簡單，就是這場官司完全是不必要。根據法庭慣例，上訴方理應有新的論點或證據，才可要求將案件上訴至上級法院，但梁國雄重覆重複的，就是質疑主席的判決權力，意圖通過法庭推翻立法會主席的判決。但原訟庭林文瀚法官的判辭已經相當清楚，一，《議事規則》並沒賦予議員憲法上的「拉布」權力；二，《基本法》賦予立法會主席主持會議的權力，當中包括在適當情況下終止辯論和將事項付諸表決的權力。判辭合法合理，清楚明確，梁國雄還有什麼上訴的理據？如果因為他不接受判決，就以相同的理據不斷上訴再上訴，浪費法庭的資源和時間，延誤其他案件的處理，這樣的行為自然是濫用司法覆核，理應承擔雙方的訟費，梁國雄是始作俑者，裝可憐也不可能得到社會同情。

破產失議席是「苦肉計」

現在問題是，梁國雄會否因為負擔不起訟費而破產。根據《基本法》，破產議員將會喪失議員資格，這點毫無疑問。梁國雄不斷要求市民「捐錢救濟」，更表示自己很大機會失去議員資格，實際上是以「苦肉計」博同情。過去很多濫訟案件，勝方都因為一些政治上的考慮，沒有要求梁國雄承擔訟費。因此，他正重施故伎，製造社會輿論壓力，一方面迫使立法會及政府一方不要他支付訟費，放他一馬，否則他就會指責為「政治迫害」；另一方面他借此在地區上大肆籌款，乘機大撈一筆。如果這兩個方法都不奏效，不要忘記，他還有一個金額成疑、用途成疑的「抗爭基金」可應用。就是到最後無計可施，難道幕後金主會坐視梁國雄失去議席嗎？所以，筆者預期，梁國雄因破產失議席的機會並不大，因為稍有政治常識的人士都明白，一個立法會議席的重要性豈只值幾百萬元。當然，市民更希望梁國雄確實如他所說，失去議席，因為這是他咎由自取。

尊重判決設立「剪布」機制

這次法庭判決也有一個重要意義，就是法院已經認可了立法會主席「剪布」、維持議會運作的權力。將來再「剪布」，外界都難以再質疑有關權力，對於熱衷「拉布」的反對派議員無疑是一大打擊。不過，現時的《議事規則》未有設立限制「拉布」的機制，主席將來繼續引用《議事規則》第92條的權力去處理「拉布」問題，始終有點名不正的味道。既然現在法庭已作出判決，社會各界都認為不能任由「拉布」無止境地發生。立法會有必要因應法庭判決，修改《議事規則》，加上限制「拉布」的機制，例如可參考外國議會的做法，當在大多數議員支持下，可以強行終止辯論付諸表決等，令「剪布」變成一個制度，令立法會不再因一小撮議員的「拉布」而陷入空轉。反對派議員會支持嗎？這是考驗他們是否尊重法庭的時候了，特別是公民黨的一眾大狀。

戴耀廷公然侮辱市民守法層次低

馬彥

「佔領中環」發起人戴耀廷日前在報章撰文《香港的法治文化水平》，標榜「佔中」可達至「以法達義」的高層次法治社會，從而貶低反「佔中」的市民，特別是一些女性和非香港出生的市民堅持「有法必依」層次低，認為香港須建立更高層次的法治文化云云。實際上，「佔中」違法產生的社會危害性不可能達到社會公義，引起了社會各界對「佔中」的強烈反對，戴耀廷為「佔中」尋找藉口，將守法市民的良好願望肆意蔑視為層次低，是對廣大市民的侮辱。如果戴耀廷繼續販賣小圈子的「佔中公義」，不但為香港法治根基埋下炸彈，更會被越來越多的市民唾棄。

「以法達義」是戴耀廷從發起「佔中」行動開始便一直標榜的說法，今年1月個別反對派媒體便以《以法達義：公民抗命的炸彈》為題刊出他對「佔中」看法的訪問報導。在《香港的法治文化水平》一文，戴耀廷說：「反對『佔中』者則滿足於『有法必依』的法治水平，只是要求人們守法……法治不止於『有法必依』，而須『以法限權』和『以法達義』。」他進而說法治更高的目標要求是遠超於『市民當守法』這種低層次的法治思維」云云。

守法豈有高低之分

「有法必依」是法治社會核心價值組成部分，也是社會賴以和諧發展、避免陷於混亂的重要原則。市民堅持「有法必依」，這不單是法律學說的入門常識，更是文明社會的基本公民責任。香港社會被認為是法治社會，其可貴處在於大部分市民堅持「有法必依」的法治意識，守法就是守法，違法就是違法，守法豈有層次高低之分？戴耀廷憑何大搞「藍血法論」，進而貶損廣大市民堅持守法層次低呢？當廣大市民盡公民責任「有法必依」，高舉守法大旗，抵制破壞「有法必依」、破壞香港法治基石的行動時，戴耀廷憑甚麼指廣大市民希望維護法治社會的良好願望層次低呢？

更重要的是，「佔中」亦不可能達至戴耀廷強調的「以法達義」。戴耀廷強調「以法達義」中的「義」是「社會公義」，但是「佔中」行動從討論政改開始時，便已主張以公開犯法的手段作為要脅，拿廣大市民的民生福祉和香港前途作賭注，這種做法又豈能達至甚麼「以法達義」呢？香港有法定民主程序，政改也會進行諮詢，更有議會表達市民意見，如果這些方法都不不用而強行「佔中」，這又豈可達至「以法達義」的社會公義？再者，《基本法》第45條和68條，對行政長官和立法會議員的產生辦法已有相關規定，2010年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2012年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產

生辦法時，也明定2017年香港可以普選特首，隨後立法會全體議員可以普選產生，這已是中央政府、特區政府及廣大市民的共識，這豈是單以「以法達義」就能竊佔的道德高地？如對政改方案不滿就要癱瘓中環，變成少數人的獨裁，「佔中」分子還哪有資格高談「以法達義」？

聽聽市民擔憂免走火入魔

令人憤怒的是，戴耀廷在文中依據中大一項有關「佔中」的調查，指有約45%受訪者表示「佔中」行動會或一定會衝擊香港法治，「當中女性、非香港出生及自覺屬建制派政治立場者，認為行動會衝擊香港法治的比例，亦顯著高於男性、香港出生及自覺屬民主派政治立場者；而年紀愈長者，認為行動會破壞法治的比例也愈高」，戴耀廷公然侮辱說「有約45%的港人其法治文化可能仍停留在低階的水平；其中以女性、非香港出生及自覺屬建制派政治立場的港人的情況是較不理想。」這種刻意標籤女性和長者等社會階層法治文化水平低的說明，不但貶低女性和長者，蔑視不同社會階層，製造社會分裂，而且不利於傳承香港的法治文化。

守法則是法治的根基，從來都不會因為層次高低就可以放棄，戴耀廷為了「佔中」貶損守法市民，已經走火入魔。要提升香港的法治文化水平，必須在尊重《基本法》的前提下進行，這樣的法治社會才能符合社會公義和民主原則，學者更應走出象牙塔接近群眾，聽聽市民對「佔中」破壞法治的擔憂，共同珍惜香港的法治傳統。

空軍將領大調整凸顯面向未來

妮爾硯 軍事評論員

止戈為武

解放軍7月初進行的新一輪將領大調整中，空軍副大區級高級將領的變動引起了人們的普遍關注。據《江蘇日報》、《甘肅日報》及《空軍報》等軍內外媒體的報道披露，南京軍區副司令員兼南空司令員鄭群良接替到齡免職的周來強調任空軍副司令員，北京軍區副司令員兼北空司令員麻振軍接替到齡免職的楊國海調任空軍參謀長；蘭州軍區副司令員兼蘭空司令員莊可柱接替麻振軍調任北京軍區副司令員兼北空司令員；北京軍區空軍參謀長張義明接替莊可柱升任蘭州軍區副司令員兼蘭空司令員；南空參謀長黃國顯接替鄭群良升任南京軍區副司令員兼南空司令員。

有分析指出，本次空軍高級將領調整，標誌着中共十八大之後空軍高級軍事將領的更新換代已正式完成，領導班子建設將進入良性循環和穩定發展的新階段。北京獨立軍事觀察家認為，雖然這次調整的高官均為軍事將領，涉及的人數也不是很多，是根據《現役軍官法》進行新老更替的

正常調整，但站在空軍高級幹部隊伍建設頂層設計的高度和長遠發展的角度觀察，這次調整最大限度地堅持了高級將領團隊建設「遠慮」和「近憂」的統一，值得充分關注和期待。

新提升副大區級將領年輕有為

新任蘭州軍區副司令員兼蘭空司令員張義明，1962年出生，江蘇連雲港人。1980年應徵入伍後，不論是在航校當學員還是到部隊當飛行員，張義明都表現優秀，飛行技術和指揮能力突出，他是隸屬南京空軍的空3師換裝蘇-27新型戰機團首任團長，1999年參加建國五十周年首都閱兵任空中受閱梯隊總指揮，2002年升任隸屬成都空軍的空33師師長，2008年7月後升任成空副參謀長、空軍參謀長助理，2010年7月任蘭空參謀長，2011年5月調任北空參謀長。新任南京軍區副司令員兼南空司令員的黃國顯也是位「60後」，1962年4月出生，入伍後曾任成空訓練基地飛行二大隊大隊長、團長，飛行師參謀長、師長和福州指揮所司令員。2010年，他作為昆明指揮所軍事主官，在

時任空軍司令員許其亮帶領下，作為中國空軍代表團成員訪問了英國和德國。2011年底，黃國顯由昆明指揮所司令員升任南空參謀長。值得注意的是，他和張義明一樣，都擔任過空33師師長，只不過這次兩人同時躋身副大區級高級將領，將帶兵駐守西北和東南，分守國家領空了。

觀察家認為，着力推進高級軍官年輕化，是近幾屆軍委堅持和傳承的方針，現任軍委副主席許其亮就是這一方針的受益者和推行者。經過這次調整，空軍現任10個副大區級飛行軍事將領中，既有2010年底已成為副大區級的副司令員張建平，也有2011年晉陞為副大區級的空軍副司令員鄭群良和北空司令員莊可柱，還有中共十八大前後提升為副大區級的空軍參謀長麻振軍、沈空司令員丁來杭、濟空司令員孫和榮、廣空司令員徐安祥，成空司令員戰厚順及這次履新的蘭空司令員張義明、南空司令員黃國顯，年齡、機種、閱歷等硬件結構要素都較前有了明顯改善。年輕、飛過最新機種、經過多崗位跨戰區鍛煉，已成為晉陞上位的新關鍵詞。